

泉州市教育局文件

泉教初〔2017〕9号

泉州市教育局关于做好2017年义务教育 管理标准化学校（小学）创建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区、市）教育局：

按照福建省教育厅《关于做好2017年义务教育管理
标准化学校创建工作的通知》（闽教基〔2017〕6号）和
《关于报送“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”创建工作材料
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闽教基函〔2017〕2号）要求，为做好
2017年我市“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”创建和评估工
作，现就有关工作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加强组织领导、完善政策措施

各地要充分认识创建“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”对全
面加强学校内涵建设、提高教育质量，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
本任务，全面推进教育公平、加快实现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
展的重要意义。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根据我科下发的创建
“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月进度表”的要求，结合县（市、
区）学校实际，明确年度目标任务，加强动员部署，有序
推进；要认真总结首轮创建工作情况，针对创建过程存在的

困难问题，及时调整政策，加强创建过程指导，保证创建水平。

二、加强业务培训、统一创建标准

各地要坚持好中选优、宁缺勿滥原则，按照“成熟一个、评估一个、申报一个”要求，开展评估认定。要分期分批组织学校培训，明确创建项目的指标内涵和标准要求，进一步增强创建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，有效推进学校管理改革，提高治理能力；要通过集中研讨、实地观摩等形式，组织开展评估专家培训，统一对评估标准、程序和要求的认识，提高评估信息采集、分析能力和指导服务水平。

三、加强过程指导、提高创建水平

各地要根据规划安排，分类指导，有计划、有步骤地推进学校创建，稳步提升管理水平。要加强事前、事中、事后监管，提升创建质量。评估申报工作要按照闽教基〔2016〕52号文件规定的程序，组织专家严把材料审核关，保证实地核查时间（每校至少半天、不超过一天），防止走过场。项目评价严格执行规定的分档量化计分办法，保证公平。要参照《关于进一步规范省直单位考试评审等劳务费执行标准的通知》（闽财行〔2016〕8号）落实评估经费，保障评估工作顺利进行。

四、遴选申报工作要求

（一）报送年度计划。根据全省2017年计划创建350所左右管理标准化学校，省级不事先下达名额，鼓励条件成

熟的市、县（区）率先实现全域管理标准化的做法，全市今年拟创建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（小学）100 所左右，我局将从各地上报情况择优评选，遴选一批送省作为今年的创建任务。各县（区、市）教育局要抓紧开展年度创建工作，根据学校管理改革情况和教育质量水平，制订年度创建计划，于 5 月 10 日前上报 2017 年创建学校名单（汇总表见附件 1，同时报送电子版）。

（二）报送申报材料。

1. 报送时间：

省厅要求从 2017 年起，各设区市的申报材料应于 10 月 31 日前上报到基教处，市级的评估验收时间主要集中在 5 月、6 月、9 月、10 月，创建工作时间紧、任务重。各地应统筹安排，分批报送，5 月和 6 月要接受市级评估的学校材料分别应于 4 月 20 日和 5 月 20 日前上报，9 月和 10 月要接受市级评估的学校材料分别应于 8 月 31 日前上报。原计划若没有办法完成可放在今年 11 月后再评估验收，当作明年的创建任务。

2. 报送材料：

（1）县级关于认定“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”的申请报告（含社会公示情况）。

（2）县级评估工作情况报告，包括基本情况、做法经验、县（市、区）或学校典型案例、主要困难问题、意见建议等方面内容。

(3)“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”申报表（按闽教基〔2016〕18号文件附件2，每校2份），以及体现各申报学校管理特色和亮点的相关佐证材料。

(4)“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”县级评估认定情况汇总表（见附件2），其中“扣分项目与内容”栏目应填写具体扣分原因。

以上材料同时报送电子版（材料3按申报学校建立文件夹，文件夹统一命名为“县级评估认定情况汇总表”中的对应序号+该校校名）。

联系人：林丽芳，联系电话：28229298，邮箱地址：cjk298@163.com。

附件：1.2017年创建“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”计划汇总表
2.“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”县级评估认定情况汇总表

泉州市教育局

2017年4月11日

抄送：省教育厅基教处。

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17年4月11日印发

泉教初〔2017〕9号附件1

2017年创建“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”

计划汇总表

_____县(区、市)教育局(盖章) 年 月 日

一、基本情况					
2017年创建“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”的学校共有____所，其中小学____所、初中____所、完全中学____所、九年一贯制学校____所、十二年一贯制学校____所(市属小学____所、初中____所)。					
二、拟创建学校名单					
序号	县(市、区)	学校名称	主要特色和亮点	拟评估时间	学校类别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6					
7					
8					
9					
10					
.....					

说明：1.学校名单按县(市、区)市属学校进行归类。2.“学校类别”指小学、初中、完全中学初中部、九年一贯制学校、十二年一贯制学校。

泉教初〔2017〕9号附件2

“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”县级评估认定

情况汇总表

_____县(区、市)教育局(盖章) 年 月 日

一、基本情况					
本次评估符合申报条件的学校有____所，其中小学____所、初中____所、完全中学____所、九年一贯制学校____所、十二年一贯制学校____所(市属小学所、初中____所)。					
二、县级评估认定情况					
序号	县(市、区)	学校名称	申报资格审查情况	扣分项目与内容	评估得分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6					
7					
8					
.....					

说明：1.“学校名称”列，按小学、初中、完全中学初中部、九年一贯制学校、十二年一贯制学校顺序，按照“评估得分”从高到低依次填写本轮评估达到认定标准的学校。2.市属学校在“县(市、区)”列进行标注。3.“扣分项目与内容”应简要填写扣分原因。